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 会秘书李炜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李炜刚先生因工作原因,申请辞去公司董事 会秘书职务(原任职期限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,即自2024年5月10日起至 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),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李炜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 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后续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,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为保障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事务正常开展,在聘任新 的董事会秘书之前,公司董事长刘子传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李炜刚先生 的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,公司董事会对李炜刚先生在任 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李炜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.500 股。李炜刚先生在其 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: (1)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; (2) 离职后半年内, 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: (3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 让的其他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